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0月21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2019年10月28日，会议如期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林平涛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>及<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>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（二）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根据财政部发布的通知和企业会计准则要求，公司对原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刊登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(三) 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租部分资产的议案》。

为了盘活公司存量资产, 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, 增加公司收入,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佳隆食品夏津有限公司将部分车间、行政办公区和员工公寓等出租给夏津福味泰食品有限公司使用, 租赁期限 5 年, 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开始计算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刊登的《关于出租部分资产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 年 10 月 28 日